

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02日

發文字號：水九規字第106030230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前次員意見辦理情形、發言單、議程

開會事由：召開「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106年第4次綜合會議」

開會時間：106年11月9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

開會地點：本局第一會議室（花蓮市仁愛街19號）

主持人：顏局長嚴光

聯絡人及電話：李恩彤 03-8325103#2306

出席者：副召集人花蓮縣政府建設處鄧代理處長子榆、劉泉源委員、張淑貞委員、江允智委員、蕭松山委員、歐陽慧濤委員、李美玲委員、林一郎委員、楊和玉委員、賴威任委員、鍾寶珠委員、楊鈞弼委員、張國仁委員、鍾明智委員、花蓮縣政府、林副局長德清

列席者：經濟部水利署、本局工務課、管理課、資產課

抄本：本局規劃課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次會議不列印紙本資料，請與會人員先行下載會議資料攜帶與會。
- 二、惠請各議題報告單位先行準備簡報資料及簡報。

**「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
106年第4次綜合會議」議程**

106 年11月9日

主持人致詞

起迄時間	會議程序		報告單位
10:00 10:05	壹、業務單位報告	一、本次係本(106)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第4次會議，自104年成立後召開第14次諮詢小組會議。 二、依據水利署106年10月6日經水河字第10616119480號函辦理。為落實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計畫民眾參與工作，今特請花蓮縣政府說明前瞻基礎建設2項計畫擬辦理內容。	規劃課
10:05 11:50	貳、報告案	一、報告前次會議委員意見回應及辦理情形。	規劃課
		二、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進度摘要報告。	花蓮縣政府 工務課
		三、前瞻基礎建設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及「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」等2項計畫擬辦理內容。	花蓮縣政府
11:50 12:00	參、臨時動議：		
12:00 12:30	肆、主持人裁示		
12:30	伍、散會		

「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 106 年第 3 次綜合會議」委員意見回應及辦理情形

106.11.22

編號	委員意見	相關單位回應/辦理情形	備註
1060802-1(1-2 屬流域範圍)	1. 聯合排水改善工程實施多年，其成效如何？建議分析說明 2. 新建左菁華護岸工程之護坡屬高陡坡目前停工中，現值颱風汛期，建議須有因應對策。 3. 肯定以空拍影片清楚說明明河川整理及顧灘成效。建議持續監拍，尤其颱風前後拍攝紀錄比對，且需考量紀錄潮位、航高、航路等，以利比對。更建議能將此紀錄影片公佈於局內網頁，讓民眾瞭解努力成果。 (蕭松山委員)	1. 經 104 年蘇迪勒颱風、105 年尼伯特颱風及莫蘭蒂颱風等強降雨事件驗證，聯合排水改善工程有效改善當地淹水情形，僅發生因道路邊溝阻塞排水不及之短暫積水現象。(工務課) 1. 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(95-102 年)及流域綜合治理計畫(103-108 年)已陸續完成聯合排水系統工程，施作工程位置已無淹水情形，惟整體改善成效仍需視後續年度全數施作完成後才可檢驗。(花蓮縣政府) 2. 本府已請花蓮市公所於颱風豪雨期間疏散撤离居民民眾，目前已復工並趕工中。 3. 感謝委員肯定，將持續辦理。 2. 花蓮縣政府 3. 工務課	1. 工務課 花蓮縣政府
1060802-2(非屬流域範圍)	1. 人工高灘地是否影響大雨水流。 2. 建議高灘地規劃設計地景景觀，增加教育宣導效益。	1. 堤前灘係採「固堤先護灘」之觀念辦理，避免洪流直冲堤岸，造成河防構造物受損，另堤前灘之營造當以不影響設計流量為前提。 2. 謝謝委員意見，將參採辦理。	1. 工務課 2. 管理課

1060802-3 (1. 屬流綜範圍)	(歐陽慧濤委員) 1. 左菁華工程堤腳請注意回填土方，並加強工區內水導排措施及工區安全。萬一颱風豪雨完全沖刷掉，堤腳混凝土塊露出是否影響堤防安全。 2. 灘線照片，影片建議能標示潮位，避免誤解。 3. 人工岬灣的重點在兩個岬頭，請務必注意岬頭混凝土塊重量能在50年回歸期下能安定，確保灘線穩定。 4. 簡報使用空拍影片、照片及3D建模動畫呈現效果，清晰明瞭，予以肯定！建議多放在九河局網頁、FB粉絲團，更建議提供電視媒體，讓九河局的努力讓更多花蓮鄉親了解	1. 目前積極趕工中，視後續部分驗收後再行回填至適當高度。感謝委員指教，後續納入辦理。 2. 感謝委員指教，後續納入辦理。 3. 感謝委員指導，目前是採用20噸型混凝土塊，重量將再檢視，後續也會持續監測其變化情形，必要時辦理相關因應措施。 4. 感謝委員的建議，已持續將資訊PO局外網。	1. 花蓮縣政府 2. 工務課 3. 工務課 4. 規劃課
1060802-4 (1-2-3 屬流綜範圍)	(江允智委員) 1. 「美崙溪主流左岸新建左菁華護岸工程」的部分，颱風前後曾前往現場，雖然工程單位以土堤的方式進行工程及居民的保全，但仍擔心颱風若在未完工前於花蓮登陸或是豪大雨，可能成效不彰，這部分請務必做好防汛整備，免反造成民怨。 2. 現勘時才知「美崙溪主流左岸新建左菁華護岸工程」坡面的大石塊，是用水泥嵌入而非真正的生態工法，如此對於原溪流河岸生態是有所影響的(如：美崙溪有翠鳥，牠巢位是在土堤岸)，期待未來的堤岸規劃能真的落實生態工法。 3. 聯合排水系統改善方案中，滯洪池的部分，如果花蓮高農的土地取得不易，是否有其他替代方案？如：與花蓮縣政	1. 知悉，已確實疏散撤離民眾。 2. 知悉，考量堤防安全性及堤後居民安全設計以漿砌塊石施作，仍有縫隙可供動、植物生長，後續將視影響程度再考量調整改善。 3. 聯合排水辦理規劃時，除考量綜合排水方式規劃分流及滯洪配套措施外，為因應部分私有地取得	1. 花蓮縣政府 2. 花蓮縣政府 3. 規劃課

	府討論取部分知卡宣公園的部分土地運用...	不易情形，在渠道排洪斷面計算下，如無上述配套分流措施，仍可達到設計標準。	
	4. 肯定固灘成效及疏浚流程的嚴謹，還是建議：相關資訊應加重宣廣讓民眾了解，獲得其支持。 5. 馬鞍山溪環境營造規劃：請主辦課室召開相關會議時邀請地方及民間團體參與，長橋地方說明會現場，在地居民對此規劃案提出蠻多不同的看法與意見；長居此地的張國仁委員也到場表達看法；光復部分的調查資料部分有些處入（會前拜訪在地居民後了解）。因有些意見不便在現場提出，所以希望之後能參與該案局內的相關會議。 （楊和玉委員）	4. 謝謝委員意見，將參採辦理。 5. 參酌委員意見，前次地方說明會民眾相關意見，又責成規劃公司納入參考，涉及立即維管部分，也請本局相關課室辦理，未來辦理規劃時，仍將在規劃前、中，多參考地方意見，期成果更能在地化。	4. 管理課 5. 規劃課
1060802-5(非屬流綜範圍)	1. 南北濱堤養灘成效已看到，將來南側突堤，養灘長度未來是否有延伸計畫？是否列入前瞻計畫？ （賴威任委員）	南側突堤目前長度已達規劃要求，後續尚有錨頭需施作，惟目前突堤本局將再監測一段時間，再行評估後續錨頭施作時間點。另目前該部分未納入前瞻計畫。	1. 工務課
1060802-6(非屬流綜範圍)	1. 木瓜溪環境營造規劃請主辦課室積極協調地方及參與地方部落會議，說明規劃內容。 （鍾明智委員許賢美代理）	已於106年10月23日於榕樹社區辦理第二次地方說明會，並邀集村長、部落主席、鄰長及地方重要人士出席，將本案未來規劃成果以3D動畫呈現。	1. 規劃課

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 函

承辦單位：歸檔／申請歸檔展期 天

收文字號：

機關地址：97046花蓮市仁愛街19號

聯絡人：李恩彤

聯絡電話：03-8325103#2306

電子郵件：af753951@gmail.com

傳 真：03-8327638

會辦單位：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0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水九規字第106030045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記錄及簽到簿

主旨：檢陳(送)本局106年2月9日召開「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106年第1次綜合會議」會議紀錄1份，請 鑒核(查照)。

正本：經濟部水利署、召集人顏局長嚴光、副召集人林副局長德清、副召集人花蓮縣政府建設處鄧副處長子榆、交通部觀光局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花蓮縣政府、江允智委員、李美玲委員、林一郎委員、張國仁委員、楊和玉委員、楊鈞弼委員、劉泉源委員、歐陽慧濤委員、蕭松山委員、賴威任委員、鍾明智委員、鍾寶珠委員

副本：本局工務課、管理課、資產課(均含附件)

抄本：本局規劃課

「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 106
年第 4 次綜合會議」會議紀錄

- 壹、 會議時間：106 年 11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0 時
- 貳、 會議地點：本局第一會議室
- 參、 主持人：召集人顏局長嚴光 記錄：李恩彤
- 肆、 出(列)席單位及人員：（詳如簽到冊）
- 伍、 主辦單位報告：
- （一）本次係本(106)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第 4 次會議，
自 104 年成立後召開第 14 次諮詢小組會議。
- （二）依據水利署 106 年 10 月 6 日經水河字第 10616119480 號函辦理。
為落實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計畫民眾參與工作，今特請花蓮縣
政府說明前瞻基礎建設 2 項計畫擬辦理內容。
- 陸、 報告案：
- 案由一：報告前次會議委員意見回應及辦理情形。
- 決 議：1. 洽悉。
2. 請本局參酌委員意見賡續辦理後續事宜。
- 案由二：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進度摘要報告。
- 決 議：1. 請本局及縣政府參酌委員意見賡續辦理後續事宜。
2. 有關聯合排水改善工程-道路邊溝阻塞短暫積淹水之情形，
請花蓮縣政府巡查道路側溝，減緩積淹水之情事。
- 案由三：前瞻基礎建設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及「縣市管河川及區域
排水整體改善計畫」等 2 項計畫擬辦理內容。
- 一、 縣政府簡報：（略）
- 二、 委員意見：
- （一）劉泉源委員
1. 美崙溪部分：

- A. 尚志橋上下游高灘地，經卡努颱風外圍環流影響帶來三天降雨，靠近明禮抽水站下游之高灘地即遭洪水淹沒，故及灘地綠美化亦應考慮洪水頻率內。
- B. 卡努颱風外圍環流雨量大，對萬壽抽水站上游右岸護坡覆土造成部分衝失，請予復舊。
- 2. 吉安溪部分：
 - A. 東昌橋下游一帶，因溪河較寬，要做綠美化應注意洪水重現期距的選用。
 - B. 植栽盡量採用台灣原生樹種。
- 3. 洄瀾灣部分：
 - A. 原水道為吉安溪分洪道，應維持排洪的功能。
 - B. 箱涵建議不施作，建議做階梯下去水道親水，才能達到親水目的。
 - C. 水質要改善，才能親水。

(二) 鍾寶珠委員

- 1. 美崙溪的規劃，上游應解決伏流水(國福大橋上下游)其中三號橋生態示範區，水質改善很重要。
- 2. 美崙溪是花蓮市生命之河，是撒奇拉雅文化之河，目前水質狀況應是首要解決問題。
- 3. 吉安溪目前是上下游通勤路段，其中一橋一特色，應該要評估是否影響行車安全及必要性。
- 4. 洄瀾灣規劃，非常華麗且造價高，830 公尺有許多段的光雕親水設計，而沒有水質改善，此計畫是否合宜。

(三) 楊鈞弼委員

1. 人工高灘地壽豐鄉米棧大橋段已被沖毀 1/3，是否有後續回填養護計畫，以及後續類似情形河川局的因應措施為河？
2. 美崙溪前瞻計畫以親水為主題是否洽當，應整體評估，另建議對生態調查之影響進行分析。
3. 吉安溪前瞻計畫，建議能結合在地人文營造特色。鼓勵居民參予先期歷史討論。
4. 洄瀾灣前瞻計畫，不清楚其目的性為何。

(四) 楊和玉委員

1. 「美崙溪主流左岸新建左菁華護岸工程」的部分，於 10 月的卡努颱風夾帶豪大雨的情況如何？後續處置情形？

(五) 賴威任委員

1. 捕獲鰻苗季節即將到來，未來是否繼續封路或另有他法？未來如何因應？

三、決議：有關前瞻基礎建設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及「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」等 2 項計畫擬辦理內容，請縣政府參酌委員意見，評估納入作為前瞻計畫內容修正參考。

柒、綜合結論：

- 一、有關聯合排水改善工程-道路邊溝阻塞短暫積淹水之情形，請花蓮縣政府巡查道路側溝，減緩積淹水之情事。
- 二、有關前瞻基礎建設「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」及「縣市管河川及區

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」等 2 項計畫擬辦理內容，請縣政府參酌委員意見，評估納入作為前瞻計畫內容修正參考。

三、水環境計畫及區域整體改善計畫，請縣政府就經費分配及後續執行維管審慎考量規劃，務必符合相關規定。

九、散會(12:30)。

「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在地諮詢小組

106 年第 4 次綜合會議」簽到表

時 間	106 年 11 月 9 日 上午 10 時 00 分		地 點	第一會議室
主持人/ 召集人	顏義光		記 錄	李恩彤
出席人員	職 稱	姓 名	簽 名	備註
	1 副召集人	林德清	林德清	
	2 副召集人	鄧子榆	請假 代理 蔡秉興	
	3 委員	蕭松山	請假	
	4 委員	歐陽慧濤	請假	
	5 委員	劉泉源	劉泉源	
	6 委員	張淑貞	張淑貞	
	7 委員	江允智	江允智	
	8 委員	鍾寶珠	鍾寶珠	
	9 委員	張國仁		
	10 委員	賴威任	請假	
	11 委員	李美玲	請假	
	12 委員	楊和玉		

	13	委員	楊鈞弼	楊鈞弼	
	14	委員	林一郎		
	15	委員	鍾明智	鍾明智	
	單位		職 稱	簽 名	備註
出席 長官	1	經濟部水利署			
				韓 宏 喜	
				胡 智 凱	
列席 單位	1	花蓮縣政府			
			科長	鄭 廣 龍	趙 貴 文 道
				朱 芝 羽	
	2	本局工務課		吳 明 暉	
				黃 承 煥	
				劉 郁 芬	
	3	本局管理課		蕭 邦 遠	

	4	本局資產課	陳 永 媛		
	5	本局規劃課	徐 詠 珊		
			王 寵 瑋		
	6		林 蔚 華		

